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收	113年6月12日
文	第 302 號

## 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業品質保障協會 函

地 址：10042 台北市愛國西路9號2樓之1

電 話：02-2388-6963

傳 真：02-2388-6962

聯絡人：馬建華 手機：0905-698-895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民國113年06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中遊品保字第113059號

裝 速 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 件：一、所本部課程表。二、中訓、南訓課程表。三、報到須知(113年)

主 旨：轉公路人員訓練所辦理「113年度遊覽車客運業經營管理人教育訓練班」，請轉知貴公會會員依北中南區分配員額，踴躍報名參訓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據交通部公路局人員訓練所113年6月7日陸訓培字第11300006038A號函辦理，參訓學員以評鑑不列等業者之經理人（主管以上層級）務必報名參加。

二、旨案課程各梯次訓練期程及人數如下：

（一）第1期：113年7月10日（星期三），訓練人數130人、訓練地點為本所所本部（北區）。

（二）第2期：113年7月30日（星期二），訓練人數60人、訓練地點為本所南部訓練中心（南區）。

（三）第3期：113年8月7日（星期三），訓練人數60人、訓練地點為本所中部訓練中心（中區）。

三、本次訓練課程採線上報名方式，請參訓人員逕至本所網報名（線上報名-本所活動報名），各期報名期限如下：

（一）第1期：即日起至113年6月28日止，密碼0710。

（二）第2期：即日起至113年7月19日止，密碼0730。

（三）第3期：即日起至113年7月26日止，密碼0807。

四、本次訓練不提供住宿，另名額有限，請勿重複報名。

線 五、檢附課程表及報到須知(附件1~3)。

正 本：台北市、高雄市、桃園市、新北市、台中市、台中市直轄市、台南市、高雄市直轄市、基隆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、苗栗縣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、嘉義市、嘉義縣、屏東縣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台東縣、澎湖縣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副 本：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省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(不含附件)

# 理事長 林建宏